

江岸区民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情况（安排部署、做法成效）：2024 年江岸区民政局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区委、区政府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切实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工作理念，积极推动行政权力公开透明，增强公开实效，稳妥有序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夯实责任主体，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规范开展。二是健全工作机制。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对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内容、流程做出了明确要求，规范信息采集、审查和发布，严格明确专人负责，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三是突出工作重点。紧密结合民政工作职能职责，及时发布政务信息，对涉及群众关切的热点等信息予以及时公开，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办理答复工作开展情况）：2024 年，江岸区民政局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受理依申请公开 3 件，2 件不予公开，1 件部分公开，均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申请人。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主要做法及成效）：结合工作实际压实责任，指定专人对网站进行日常管理和维护，包括内容的审核、

信息上报、定期更新、网站日常维护等，且信息内容需经业务分管领导和办公室分管领导审核同意后进行发布，确保信息及时、准确。二是严格执行保密制度，明确保密审查的职责分工、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确保不发生泄密问题。同时对信息公开中涉及到的个人身份信息进行隐藏，确保不泄露个人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建设维护情况、信息发布情况):一是完善网站公开专栏。认真执行相关工作要求，定期检查栏目更新和内容，完善信息公开，发挥信息宣传在推进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中的功能和作用，满足了各种不同群众的需求，体现出民政特色。二是加强网站的管理。落实专人负责，完善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加强日常监管及民政信息报送工作，督促各科室、二级单位积极报送工作信息，确保内容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并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严把政治关、文字关。

监督保障情况(考核评议、督促整改、责任追究情况):区民政局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对信息公开的指导思想、工作程序、工作进度等方面明确了具体要求，进一步压实各科室、单位职责，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定期对网站信息进行自查整改，及时查漏补缺，提升政务公开内容质量和水平。考核评议、责任追究情况。2024年，我局无考核评议、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全年办理行政处罚决定案件34件，系对连续两年不参加年检的33家社会组织给予撤销登记的行政处罚，对1家社会组织

给予警告责令改正的行政处罚。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行政规范性文件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4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4 年，江岸区民政局认真做好依申请答复工作，受理依申请公开 3 件，2 件不予公开，1 件部分公开，均在规定时间答复申请人。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科研	社会	法律	其他
						总计

			企业	机构	公益 组织	服务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3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4 年，江岸区民政局没有发生关于依申请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上年度存在的问题：及时主动公开信息、强化信息公开管理制度等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本年度的改进情况：我局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建设，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加大对人员的培训学习，提升信息公开的工作能力和水平，全力提升政务公开服务水平。

本年度存在的问题：2024年，江岸区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扎实有序推进，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有一些需要改进提升之处：一是业务能力水平有待提高。公开的方式方法还有待创新。二是政策解读形式上创新不足，政策解读效果有待加强。三是网站内容管理有待加强。

下年度改进举措：一是加强业务培训。积极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组织民政领域工作人员参加业务培训，提高政策把握、解疑释惑和回应引导能力，努力提升业务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二是强化政策解读，拓宽宣传途径、创新宣传形式，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推动政策落实，进一步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科学性、权威性。三是强化规范程序。提高政务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加强监督检查力度，规范工作流程，创新工作方式，使政务公开工作在制度化、规范化方面有新的突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4年，我局无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产生。

建议提案办理公开情况: 2024 年, 我局共受理区人大议题案主办 13 件、会办 4 件, 政协提案主办 12 件、会办 3 件, 回复率、满意率均为 100%。

重点领域(重大建设项目批准与实施、公益事业建设、公共资源配置)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无。

江岸区民政局

2025 年 1 月 8 日